

红旗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按照区政府工作部署，我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本部门涉及党和国家相关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农业发展状况等情况。围绕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及时公开进展情况、取得成效及后续举措；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灾后恢复重建、涉农惠农补贴政策等工作的贯彻落实，及时公开进展情况。全年办理行政审批 57 件。本年度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现行有效 7 件。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 年，区农业农村局收到人大和政协提案 11 件，已按时答复。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按照信息内容发布流程、审核程序，经过校对、审核、保密审查等流程进行发布；指定专人负责局公众号管理信息发布，既规范了发布流程，又保障了网络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 2022 年发布政务信息 40 余篇，每月上报信用宣传信息 2 篇，农机信息 1 篇，农机购置补贴公开专栏 1 个，按照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将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作为我局政府和政务公开的基础平台，规范、及时发布政务类、宣传类以及各类涉农惠农政策等信息，以政务公开助力农业产业发展、推动乡村振兴。

（五）监督保障情况

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领导干部年度目标进行考核，明确分管办公室的副局长作为主管领导，办公室为牵头科室，并在人员、经费、设备等方面予以保障。对信息工作实行月通报和年终表彰的方式，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与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二是缺乏专业的政务公开人才，业务服务能力有待提升。

(二) 改进情况：一是深入村镇了解广大干群、社会组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需求，推动政务公开和乡镇务公开有效衔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与群众和社会组织需要相对应。二是积极组织业务知识培训，通过专家授课、到先进乡镇观摩学习等方式提升全体干部职工信息公开知识，补齐工作短板，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